

##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传真、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杰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实际运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